

证券代码:600185 证券简称:海星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07-032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鉴于西安海星科技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星集团)正在与一家公司商谈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同时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出售、主营业务变更、定向增发股份等事项,目前该重大事项仍在讨论之中,尚未明确且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海星现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成发科技 编号:临 2007-024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60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0.31%。

该公司于2007年11月30日将其为兴业银行成都分行出质的1,600万股流通股解除质押。上述解除登记手续已于2007年11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经过本次解押,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无质押的本公司股权。特此公告。

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证券代码:600694 证券简称:大商股份 编号:临 2007-034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由于工作人员疏忽,本公司于2007年1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预案》关于淄博商厦项目发展前景表述有误,现更正如下:

预计收购完成3年之后,淄博商厦公司可以达到正常的经营状况,每年可以实现170,000万元的收入和9,000万元的净利润。

特此公告,谨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3日

证券代码:600721 证券简称:SST百花 编号:临 2007-045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由于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增发原保荐机构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周志军转至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致使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资格不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因此本公司将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增发保荐机构变更为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代表人仍然为周志军。

特此公告

新疆百花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3日

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07年11月29日、30日、12月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触及涨幅限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1、本公司已于2007年11月23日召开2007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详见2007年11月2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

2、经咨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本公司已被披露的有关重大资产重组及股改信息外,到目前为止并在预见的两周之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影响股价敏感信息。

新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三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湘财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湘财证券自2007年12月5日起开通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在湘财证券设在上海、北京、广州、海口、深圳、长沙、岳阳、乌鲁木齐、西安、成都、昆明、杭州、南京、沈阳、武汉、福州、贵阳、哈尔滨、济南、天津、合肥等21家地区营业网点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及其他相关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一、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学荣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据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2007年12月4日起代理销售华宝兴业动力组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宝兴业先进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宝兴业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秦晓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兰奇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cmbchina.com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555

4、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sfund.com
5、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 4747、4007005588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直销专户银行账号变更的公告

由于建设银行系统升级,我公司直销专户的银行账号将于2007年12月8日起发生变更,敬请投资者注意。变更后的直销账户如下:

账户名: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账号:31001550400066006688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联行号:52364
大额支付系统号:105290036005
请通过直销渠道认、申购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正确填写直销账户的相关信息,以便您的资金能够及时到账。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关于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 博时基金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网上交易系统投资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的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050001)、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050002)、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050004)、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050201)和博时第三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050008)(以下简称“中信银行”与“中信银行”协商一致,自公告之日起至2008年3月31日,本公司对通过中信银行网上交易平台申购博时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050001)、博时裕富证券投资基金(050002)、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050004)、博时价值增长贰号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模式,050201)和博时第三产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050008)实行优惠费率。

一、适用范围
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投资者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指定的开放式基金,享有申购费率优惠:(1)原申购费率高于0.6%、优惠费率4折起,但优惠费率不低于0.6%;(2)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3)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和基金募集期的认购费率。

三、重要提示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关于华商领先企业基金在中信银行 开展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拟于2007年12月4日起至2008年3月31日,对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华商领先企业基金(简称:华商领先企业基金,代码:630001)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合法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凡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给予申购费率优惠,原申购费率高于0.6%,优惠费率4折起,但优惠费率不高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按照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万元)	申购费率	优惠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0.60%
50万元(含)以上200万元以下	12%	0.60%
2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8%	0.60%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1000元/笔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和咨询相关情况
1、中信银行各营业网点
2、中信银行客服热线:95558
3、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010-58553055
网站:www.hsfund.com

四、重要提示
1、本次活动仅对通过中信银行网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的申购费率实行优惠费率;

2、当申购费率调整或新增基金时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本次活动的详细内容和具体办理流程,请登录中信银行的网站查询。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华泰证券基金 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投资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经本公司与华泰证券协商一致,自2007年12月4日起,本公司对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仅限于前端模式)。现将本次活动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
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01;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代码:398011。

三、优惠申购费率
活动期间投资者凡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上述本公司旗下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费率优惠对照如下:

申购金额(万元)	原申购费率	优惠申购费率
M<100	1.2%	0.6%
100≤M<500	1.0%	0.6%
M≥500	每笔1000元	每笔1000元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4日

股票简称:力源液压 股票代码:600765 编号:临 2007-023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关于公司治理的整改报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贵州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上交所发布的《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与整改工作的通知》(上证报函[2007]037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对公司治理有关法规以及自查事项,本着全面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查找本公司治理结构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深入分析产生问题的深层次原因,提出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公司已将《关于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提交贵州证监局审核同意后,于2007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目前公司认真完成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全部工作,现将整个活动公告如下:

一、自查情况
公司对对照自查事项逐项进行了认真深入地自查,并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文件精神,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本公司持续健康发展。首先成立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协调本公司的治理专项活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治理专项活动的日常工作。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设为办公地点,主要负责:协助领导小组对专项治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负责与监管部门的联系和信息披露工作;起草相关文件;随时听取、反馈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等。

自6月份开始,领导小组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通知,进行认真自查:

- 1、公司基本情况、股东状况的自查;
- 2、公司规范运作情况的自查;
- 3、公司独立性情况的自查;
- 4、公司透明度的自查;
- 5、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综合评价的自查。

二、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有待改进的问题及措施:
问题一:未彻底消除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目前与控股股东存在的购销合同、技术服务、资产租赁、劳务等综合服务等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双方签订协议并履行。

整改措施:2007年10月30日,历时一年多的以上市公司“力源液压”为平台的中国—东盟机械业务重组整合申请获证监会审核通过,这标志着中国—东盟“专业化整合、资本化运作、产业化发展”的战略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本次重组计划在2007年11月底完成资产重组,由于本公司控股股东——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全部在册员工,全部主要业务,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无形资产(含无形资产—土地)均存在作价,以每股9元的价格购买力源液压的股份,重组进入力源公司,为此,力源公司与控股股东(贵州金江航空液压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将彻底消除。

完成时间:2007年11月31日
问题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
新的《公司法》颁布实施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信息披露的规范性文件也相应的进行了修改,由于新的法律法规更新比较快,公司还需要结合规范性文件,尽快修订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制度和条款。

2、为有效防止募集资金占用,维护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需要进一步修订《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
整改措施:
1、公司已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公司章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并计划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再行执行。公司已经多次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重点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上市公司章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等制度和相关规定,公司将将在重组实施完成后,结合新的关联交易协议和重组后企业的实际情况,在中国—东盟集团的指导下,在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建立时,尽快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

完成时间:2008年1月31日
问题三:投资者关系管理有待进一步深化
由于公司中小股东也比较分散,在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公众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在股权分置改革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过程中,详尽披露公司信息,但自投资者之间的沟通还需进一步深化。

整改措施:
1、公司已经对公司网站进行了改版,拟新开通投资者交流平台,抽调专人负责收集投

资者关心的热点问题和相关信息,及时通过各种渠道回复投资者,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情况,加强交流与沟通。另外,公司坚持在流通股大重组和融资方案中,指定专人负责和机构和个人进行面对面、路演、电话、网络或媒体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

二、待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融资方案完成后,公司将结合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重新设立内部控制及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公司增加了投资者的专门管理,公司设立专门咨询电话:0851-6321009、6321501,传真:0851-6321001,电子邮箱:lvyg@liyuanyeya.com,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使投资者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有更清晰的了解。

问题四:募集资金使用效果不佳
整改措施:为降低企业经营风险,规范今后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公司将结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工作及及时修订完善《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特别是在新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加强再融资和再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关联交易往来的审查审批,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完成时间:2008年1月31日
问题五:未有效的止大股东资金占用
整改措施:目前,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曾经存在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但截止2006年8月底公司通过股权结构改革已经解决了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问题。为有效防止其他资金占用,公司还需进一步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杜绝了资金占用。目前,公司大股东没有占用本公司资金。

完成时间:2008年1月31日
三、公众评议阶段
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国际互联网网站上公布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公司通过热线电话和网络平台、期间,公司董事会通过机构调研、电话咨询等方式,结合公司设立的建议者电话咨询、网络留言,广泛听取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司将根据所提建议及时予以反馈,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提高整改效果。

四、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贵州证监局检查
为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建设,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中国证监会开展了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2007年7月公司接受中国证监会贵州证监局检查(以下简称“贵州证监局”)的审查,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与整改工作的通知》(证监发[2007]28号)等有关文件精神,开展专项治理活动,各方面自查自纠、公开评议、整改提高等环节的工作,公司在规范运作、独立性、透明度三个方面基本符合有关要求。根据社会公众的评议,贵州证监局的检查结果,对公司治理薄弱环节进行了整改。

(一)公司应尽快将新修订的《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贵州证监局的整改要求,在2008年1月31日前完成上述相关制度的修订。

(二)公司要针对重组后的实际情况,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内部管理,尽快制定完善《子公司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贵州证监局的整改要求,在2008年1月31日前完成上述相关制度的修订。

(三)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章程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制定了公司章程,但部分条款有待进一步完善。建议结合此次重组,对公司章程的内容再次认真梳理,使之更加明确具体。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贵州证监局的整改要求,在2008年1月31日前完成上述相关制度的修订。

对贵州证监局要求本公司整改的事项,本公司确有未按期完成的项目,主要因为本公司目前正在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进度较原计划推进滞后,造成部分整改项目未能按计划完成,公司董事会表示在完成重组后在新的董事会设立后,及时完成整改项目,并将整改报告报贵州证监局审核后予以披露。

按照证监会专项治理活动的要求,公司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通报了上述问题,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落实了贵州证监局提出的整改意见。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投资者公司治理制度体系,通过此次自查,公司将结合治理结构、整改建议和社會各方监督意见进行认真整改,不断加强公司的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在证券监管部门、投资者的指导和规范下进一步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管理,保证资金安全独立、有效运作;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信息披露的管理和内控机制建设,切实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贵州力源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07-18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二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暨召开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八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11月30日在海南海三亚举行。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1人,董事余红辉先生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戴志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副总经理姚家华、财务负责人董会师李君宏及证券事务代表周良焕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丁凯董事长主持,根据会议议程,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逐项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案》;
董事会同意推选丁凯先生、陈建华先生、余红辉先生、单亮先生、余伟业先生、戴志勇先生、王凌云先生、江伟程先生、吴再鸣先生、周俊虎先生、张炳生先生、刘海生先生等十二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吴再鸣先生、周俊虎先生、张炳生先生、刘海生先生等四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董事会对吕建伟先生、贺秉元先生、楼百均先生三位董事在任期内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表决结果: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
董事会决定于2007年12月20日召开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票12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时间:2007年12月20日上午9:00

2、地点:宁波北仑老板娘新光大酒店宁波北仑新碶明州路789号

3、审议内容:
①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逐名表决);
②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逐名表决)。

4、出席会议人员资格:(1)本公司董事、监事(2)截至2007年12月12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持有“宁波热电”股票的股东,均有资格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5、会议登记办法:(1)登记手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明、证券帐户或法人证明文件(委托人持身份证、委托人的证券帐户和授权委托书)办理出席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2)登记地点: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大港工业城凤洋一路66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邮编:315800 电话:(0574)86897102 传真:(0574)86885271
联系人:乐碧宏 周良焕

登记日期:2007年12月13日、14日(9:00下午3:30,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12月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法人)出席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在委托人不作具体表决知识的情况下,受托人有权根据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600982 证券简称:宁波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07-19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于2007年11月30日在三亚举行。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财务负责人董会师李君宏及证券事务代表周良焕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由余伟业监事会召集人主持,根据会议议程,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提案》;
监事会同意推选吕建伟先生、董庆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3)。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年12月4日

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意见书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我们审议了宁波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推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所提供的材料,基于个人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同意推选丁凯、陈建华、余红辉、吕建伟、单亮、王凌云、江伟程、戴志勇、吴再鸣、周俊虎、张炳生、刘海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2、同意推选吴再鸣、周俊虎、张炳生、刘海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上述候选人提名程序符合有关规定,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其所谓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公司法》第147、149条规定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独立董事签名:贺秉元 楼百均 吴再鸣 周俊虎
2007年12月4日